

杭州萧山荣达化纤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废水、废气）验收意见

2018年6月30日，杭州萧山荣达化纤有限公司根据《杭州萧山荣达化纤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废水、废气）验收监测报告》（希环监字（2018）第0531003号）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废水、废气）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杭州市萧山区益农镇众力村。
实际建设规模：涤纶丝加弹4800吨/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杭州萧山荣达化纤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由萧山区环境科学咨询部编写（2004.03），萧山区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审批。项目自2004.03开始建设，2004.06完成，并投入生产。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1300万，其中环保投资60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4.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萧山区环境保护局审批的《杭州萧山荣达化纤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件》项目（涤纶丝加弹4800吨/年）。

二、工程变动情况

企业产能、生产工艺、生产设备与环评及审批基本一致。本项目食堂已取消。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工艺废水排放，产生的废水主要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中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委托有益农镇众力村村民委员会定期清运。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涤纶丝加弹过程中产生的油剂废气。油剂废气收集后经静电除油装置处理后15m高空排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涤纶丝加弹油烟废气处理设施（静电除油）非甲烷总烃平均去除率为84.0%，油烟平均去除率为80.2%。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废水中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排放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限值要求。

2. 废气

监测周期内,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出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要求;油烟排放浓度均符合《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962-2015)中表1中新建企业排放标准。

厂界无组织废气各监测点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污染物排污总量

企业总的生活污水排放量 450t/a、COD_{Cr}0.045t/a、NH₃-N 0.007t/a(排外环境),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排放的废水只有生活污水,不纳入总量控制。VOCs 排放总量为 0.085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按环境要素根据监测结果,现监测指标均达到排放及相关环境标准。

六、验收检查结论

杭州萧山荣达化纤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在建设中能执行环保“三同时”规定,验收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落实并正常运行,监测指标达到排放及相关环境标准,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要求,本项目已具备验收条件,检查组同意本项目可以通过环境保护设施(废水、废气)竣工验收。

七、后续要求

建议企业加强废气和废水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设施长期稳定正常运转。完善环保设施的标识标牌、操作规程及运行记录。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见附件。



杭州萧山荣达化纤有限公司
2018年6月30日